

全国医学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

关于公布 2021 年全国全科医学教育教学研究课题 立项结果的通知

医专业学位委〔2022〕1号

各医学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单位、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基地：

为促进我国全科医学教育事业的发展，全国医学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和中国医师协会联合启动 2021 年全国全科医学教育教学研究课题立项工作，根据《关于申报 2021 年全国全科医学教育教学研究立项课题的通知》（医专业学位委〔2021〕5号），获得了广大医学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单位、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基地及基层实践基地的大力支持。总计有 724 个项目申请，通过形式审查进入专家评审环节的课题有 451 项。经专家线上匿名评审和线下会评，共有 60 项研究课题获批立项。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 课题立项类别与资助经费

2021 年全国全科医学教育教学研究课题获批立项类别分为：A 类重点课题和 B 类一般课题。A 类立项 20 项，每项资助金额 1.5 万元；B 类立项 40 项，经费自筹。

二、 课题要求

1. 课题依托单位有义务为课题负责人的研究工作提供相应支持和经费，同时有责任监督课题研究的实施。

2. 课题负责人应按照课题立项申请书中计划及课题要求, 保证质量如期完成研究。课题负责人须履行合同书中各项要求。

3. 全国医学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和中国医师协会将组织专家对 A 类重点课题进行中期检查, 对 A 类重点课题和 B 类一般课题完成后进行结题验收, 对于未能通过检查和验收的单位, 削减下一年度课题立项数量。

4. 课题成果要求: 重点课题 (A 类) 须在学术刊物上正式发表一篇以上学术论文, 及高水平研究报告; 一般课题 (B 类) 应有学术论文被学术刊物接收, 及较高水平研究报告。

5. 课题成果须注明“全国医学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中国医师协会 2021 年全国全科医学教育教学研究课题”, 并标注课题编号。

三、 课题合同书填报

1. 本次课题合同书由网上填报后自动生成。

2. 登录“医药学研究生教育信息网”(网址:
<http://www.medgrad.cn/>) 后进入研究课题模块。

3. 课题合同书在线填写方式与步骤详见附件《中国医药学研究生教育信息网用户操作手册》。

4. 课题合同书填报时间: 2022 年 1 月 7 日至 1 月 21 日, 1 月 21 日 24:00 系统关闭。

四、 课题合同书要求

1. 合同书的研究目标和主要研究内容、实施方案等, 应与申请书

保持一致。A类课题预算根据课题资助金额合理制定，不足部分由单位自筹；B类课题预算由单位自筹并制定填写。

2. 在线填写合同后系统生成合同书，课题负责人所在单位及个人信息由系统自动导入申报课题时所填内容，原则上不予自行修改。

3. 在线填写提交后生成三方合同书文本，下载打印一式六份，全国医学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和中国医师协会各两份，课题依托单位两份。合同中涉及的课题负责人所在单位（课题依托单位）、法人单位账户、法人单位公章三者名称应一致，统一由申报时填写的培养单位、培训基地或基层实践基地签署。

五、 课题合同书提交

1. 课题合同书下载打印后，经课题负责人签字并加盖所属法人单位公章，一式六份，于2022年1月24日前邮寄至中国医师协会。

2. 联系方式

全国医学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秘书处

金鑫电话：010-82805042（合同填报、系统操作）

中国医师协会全科与公卫部

陈淑玲电话：010-63319689/9025（合同邮寄）

邮寄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广安路9号国投财富广场5号楼10层，全科与公卫部，010-63319025。

六、 课题项目拨款

1. 课题合同书签署

课题合同书加盖全国医学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中国

医师协会和课题依托单位公章。

2. 资助经费拨款与开票

课题合同书三方签署后，A类重点课题资助经费拨付方式与开票要求由相关老师与课题负责人取得联系，课题负责人在拨款后5个工作日内开具发票并邮寄。

附件：1. 2021年全国全科医学教育教学研究课题立项结果

2. 《医药学研究生教育信息网个人用户操作手册（填报课题合同分册）》

